

柳河县财政局政务信用承诺书

为了更好地落实中央和省市县政务诚信建设要求，推进财政政务公开，践行诚信承诺，增强政府信用，建立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长效机制，现就财政局政务诚信公开承诺如下：

一、积极推进依法理财，建设法治财政。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健全财政管理制度，完善内部运转程序，落实收入任务，规范税费征管和财务管理，严肃查处各类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，保证财政资金规范、安全、高效运行。

二、严格执行预算，增强预算透明度；积极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，优化支出结构，促进财政支出向公共服务领域倾斜，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，促进社会和谐；加强财政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，建立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绩效管理、财政监督“四位一体”的财政运行机制，服务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作出贡献。

三、强化服务意识，端正服务态度，改进工作作风，简化工作程序，方便服务对象和群众办事。工作中坚持文明用语、礼貌待人、热忱服务；实行规范审批制度和审批流程，压缩审批前置要件及时限。实行“首问负责制”“并联审批制”“一次性告知制”“限时办结制”

等制度，做到一不拖、二不卡、三快捷，切实提升办事效率，依法为企业和服务对象营造宽松、公平的财税环境。

四、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规范政务行为和信息公开，除涉密事项外一律予以公开；建立完善监督机制，设立公开投诉举报电话，主动接受社会和公众的监督。

五、完善财政内控机制，深化党风廉政建设，廉洁自律，秉公执法，不断加大对权力运行监督力度，严肃查处财政干部违法、违规、违纪行为。

监督电话：7279909

